

## 履行個資法第8條告知義務聲明

中華萃思(TRIZ)學會(以下簡稱執行單位)所執行之「2025萃思盃(TRIZ)兒童創意競賽」,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(以下簡稱個資法)第8條之規定, 告知臺端下列事項, 請臺端於填寫報名表時詳閱:

- 1、執行單位取得臺端資料,目的在辦理「2025萃思盃(TRIZ)兒童創意競賽」相關業務之需求 ,其蒐集、處理及使用臺端的資料受到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。本次蒐集與使 用臺端的資料如報名表單內文所列,利用方式為上網公告、報紙媒體公布得獎名單,包括 單位名稱、得獎作品及聯絡方式等,利用期間為永久,利用之地區、範圍與對象為本主辦 單位。
- 2、 就本執行單位蒐集之臺端資料,臺端依個資法第3條規定得向本執行單位請求查詢閱覽、 製給複製本、補充或更正、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,必要時亦可請求刪除,惟屬本執行單位 依法執行職務所必須保留者,得不依臺端請求為之。
- 3、臺端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,惟臺端若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,本執行單位將無法受理本件報名。

立同意書人簽章:	(指導老師)
立同意書人簽章: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
	、(參賽學生)

中華民國年月日